

學校檔案 : PK-GD-2023/0315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提供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
書面報價

敬啟者：

現誠邀 貴機構就隨函的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作出書面報價。倘 貴機構未能或不擬報價，亦煩請盡快把附件之「不擬報價通知書」寄回本校，並列明不擬報價的原因。

書面報價連同填妥的「報價機構承諾書」及「書面報價附表」必須填具一式兩份，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上須清楚註明「提供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並須於2023年3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前送達新界火炭樂霞坊貳號培基小學。逾期送達之書面報價或資料不齊備者概不受理。貴機構之書面報價有效期為90天，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逾期仍未接獲本校通知者，可視作已經落選。茲請注意：報價機構必須填妥承諾書第二部分，否則報價概不受理；並請報價者勿將身份寫在報價書信封面。

報價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甄選營辦商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報價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報價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本校將考慮報價者所提供之項目或服務的安排、服務及質素為重點，並保留選擇承辦商之最終決定權。任何報價信函、表格及有關文件一概不會發還。如有查詢，請致電2602 5353與本校譚潔蓮副校長聯絡。

此致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黃清江 校長 代行)

日期 : 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二日
附件 : 1. 報價機構承諾書
2. 報價附表
3. 不擬報價通知書

報價機構承諾書(需填具一式兩份)

為培基小學提供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

學校檔號： PK-GD-2023/0315
學校名稱： 培基小學
學校地址： 新界沙田火炭樂霞坊貳號
截標日期／時間： 2023年3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第一部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所列的日期及價格(其他費用全免)，以及校方提出的要求，提供夾附的報價附表上所列全部或部分項目的服務。而完成服務及／或服務提供日期將於正式合約上註明。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書面報價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書面報價或任何一份報價，並有權在書面報價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書面報價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機構的商業／非牟利註冊證明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機構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聲譽及校產。

第二部

再確定報價之有效期

就有關本報價之第一部，茲再確定本機構之報價有效期由 **2023年3月15日** 起為期 **90** 天。下方簽署人並同意報價之有效期一經確定後，其機構先前刊印於書面報價上註明有關此事之條款，即不再適用。

簽署人及機構蓋印： _____
()

職銜： 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署名於上方者已獲授權代表下列機構簽署本書面報價)

機構名稱： _____

註冊辦事處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日期： 2023年 月 日

培基小學法團校董會
報價附表

I. 服務範疇及細則

| 服務範疇 | 提供服務細則 |
|------|---|
| 舉辦日期 | 2023年7月7日(星期五) |
| 舉辦時間 | 12:45 – 2:45pm |
| 參加人數 | 250至300人(學童:約90人,成人:約238人) |
| 服務內容 | <p>服務機構須提供下列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宴會場地外設立可容納6名工作人員的接待枱。 2. 提供一個最少6呎深,12呎寬的表演台。 3. 每圍餐席可容納10至12人,並提供席號座及枱布。 4. 提供音響及不少於3枝無線咪。 5. 提供1台LCD投影機連屏幕。 6. 提供不少於5個6小時免費車位。 7. 提供當日之餐單。 8. 宴會前2小時可讓本校教職員進場佈置。 9. 當天宴會前6小時如遇天文台懸掛八號風球或教育局宣佈停課,宴會可以改期並在3個月內再安排活動,而不另收費。 |
| 報價要求 | <p>– 報價機構須有由香港政府發出的飲食經營牌照: ※須提供有關經營牌照副本兩份;</p> <p>– 費用須包括加一服務費及茶芥。</p> |
| 經營經驗 | ※請提供有關過往營辦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紀錄證明 |

II. 評審程序

1. 校方將根據所提交書面報價的內容對所有報價者進行評審評合準則如下:

| 評審內容 | 比重 |
|------|-----|
| 服務細則 | 30% |
| 價格 | 40% |
| 經驗規模 | 20% |
| 增值服務 | 10% |

III. 《防止賄賂條例》

1.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在學校採購過程中，如學校員工接受供應商和承辦商提供的利益，或供應商和承辦商向學校員工提供利益，均屬違法。學校不容許供應商和承辦商透過任何形式的利益（包括捐贈）影響學校的選擇。
2. 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書面報價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IV. 申訴事宜

上述招標及評審程序按教育局指引行事，並受學校的法團校董會監察，以確保審批合約過程公平妥善。報價者如認為其書面報價未獲公平處理或報價過程中未獲公平對待，可向法團校董會反映。

V. 注意事項

1. 書面報價封面：

寄：新界火炭樂霞坊貳號

培基小學

「培基小學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書面報價」

2. 報價者不可在書面報價封面上顯示任何其公司的名稱、標誌或能夠識別其公司的任何文字或記號。
3. 是次報價將考慮報價者所提供之項目或服務質素為重點，並保留選擇供應商之最終決定權。任何報價表格及有關文件一概不會發還。

VI. 意見及查詢

供應商和報價者如有任何疑問或建議，請致電 2602 5353 與本校譚潔蓮副校長聯絡。

本機構/本人明白，如簽署合約後未能提供書面報價上所列的服務，須負責賠償校方一切有關損失。



報價機構名稱：_____

負責人簽署：_____

職位：_____

日期：_____

報價：為培基小學提供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

不擬報價通知書

如 貴公司未能提供服務或產品，請填妥此表格後，
傳真至 2697 3808 或寄回火炭樂霞坊貳號培基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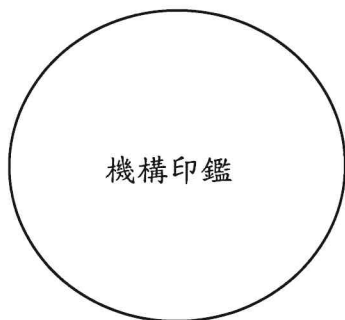
致： 培基小學

報價：為培基小學提供畢業聚餐午宴(自助餐)服務

截止日期及時間：2023年3月15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有關 貴校邀請本公司就以上服務報價，現因以下理由未能承投，特此回覆。
(請在適當的□內加上✓)

- 未能提供報價附表所示服務/產品
- 未能達到報價附表所示要求或規格
- 未能於指定日期完成
- 未能於截止限期內遞交書面報價
- 其他(請註明)_____



簽 署：_____

簽署人姓名：_____

公 司：_____

日 期：_____